

# 雷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 雷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强化我局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提高疫情防控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确保人民群众和干部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市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和工作要求，结合当前疫情发展趋势，在总结前期疫情防控工作经验基础上，防范和应对疫情输入和发现风险，有序推进社保经办业务工作，现将我局完善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定如下：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党委和政府工作部署上来，周密组织，采取果断措施，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 二、工作原则

#### 1、预防为主，严防传播

加强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及时采取措施，切断传播途径，严防疫情传播和蔓延。

#### 2、联防联控，共同防控

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重要工作，在各股室中形成联防联控、分工负责，共同落实防控措施。

### 3、有序管理，及时处置

对疑似病例、观察病例和接触、隔离等人员做到分类、有序管理，确保早诊断、早隔离、早治疗，对防控对象及密切接触者按规定进行医学观察。

### 三、组织领导

为全面负责、统筹协调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立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主要研究确定防控工作策略、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督促全局落实防控措施等工作，其主要组成成员如下：

组 长：王 的

副组长：李海波、洪 劲

组 员：高 嵩、吴林生、郑培佐、丁忠胜、戴 敬

程廷永、梁 德、李泽辉

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由郑培佐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主要协调解决疫情防控问题，负责全局疫情防控等具体工作落实以及负责各股室疫情防控和问题上报等工作

### 四、工作分工

为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对工作分工明确如下：

#### 1、综合协调组

主要成员：郑培佐、蔡碧波、官一宇、颜梦莹、梁朝荣  
主要负责疫情防控工作日常协调、综合保障、数据汇总、  
信息上报对接和防疫物资筹集发放等工作；负责协调各专项  
工作小组日常工作和有效运转；负责各项综合事务的处置协  
调。

## 2、卫生消杀组

主要成员：颜梦莹、陈晖映及各股室负责人

主要负责监督对全局办公楼、经办服务大厅、楼梯间、走廊、卫生间等办公区域的消毒清洁工作。

## 3、监测登记组

主要成员：颜梦莹、陈晖映以及保安人员

主要负责在入口处对上班人员、来办事群众进行体温检测，并对相关信息进行登记，如存在发热等问题人员及时沟通应急组进行处理。对未佩戴口罩和拒绝测量体温人员禁止进入。

## 4、应急处置组

主要成员：郑培佐、吴林生、丁忠胜、戴敬、程廷永

梁德、李泽辉

主要负责对职工、前来办事群众出现发热等问题情况人员进行组织隔离、联系疫情防控部门、送往就医等工作。

## 5、经办服务组

主要成员：郑培佐、吴林生、丁忠胜、戴敬、程廷永

梁德、李泽辉

主要负责各项社保经办业务的日常办理工作，督促好工作人员在疫情防控期间按规定办理好各项社保经办业务。

## 6、监督责任组

主要成员：各分管领导和各股室负责人

主要负责对接触确诊（疑似）病例、疫区往返、外地返双等隔离观察人员进行责任包保。其中各股室工作人员由所

在股室负责人进行包保，股室负责人由分管领导进行包保，分管领导由局长进行包保。各包保责任人需对包保人员的情况进行全面掌握，确保包保人员不得违反规定外出。

## 五、防控措施

1、上班的干部职工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每天上班时在监测点配合测量体温并登记，工作期间严禁私自外出，减少与其他人员的接触。

2、工作期间，特别是服务大厅人员必须佩戴口罩等防疫设备，勤洗手、多通风，办公时要保持1米以上间距。

3、全局职工（含家属）如存在发热、接触确诊（疑似）病例情况，需及时上报综合协调组备案并按规定进行隔离、送往医院治疗。

4、要做好全局干部职工的日常体温检查工作，做到实时检查、实时关注、实时了解，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报告。对出现不明原因发热、上呼吸道感染症状的患者情况及时报备。做好个人办公区域的每日消毒工作，

5、上班人员应以步行、骑行和自驾为主，避免公共交通的使用，减少路途上的交叉感染，同时不得进行聚餐、集会、走亲访友等人员聚集性活动。

6、在疫情防控期间，要严格按照我市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要求进行落实，不得随意往返非工作需要的路径和地点。

7、疫情防控期间，如发生防疫问题需及时向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需第一时间开会进行研讨处理。

8、疫情防控期间，疫情各类物资紧缺，全局职工要对防疫物资如口罩、一次性手套、酒精、消毒液等进行妥善保管。

雷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1年1月9日